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22】0132号

## 关于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相关事项的问询函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1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你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166.02万股，占前期回购方案规定下限的7.64%；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350.64万元，占前期回购方案规定下限的7.01%，实际回购情况与回购计划差异较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等相关规定，现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下列事项并对外披露。

一、请公司结合制定回购计划时的资金情况、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及对公司经营自身资金使用需要等因素的考虑评估等，说明前期决策是否审慎。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二、请公司结合回购计划推出以来的资金变化和使用情况，说明未能完成股份回购事项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对不能按期完成回购是否进行了及时、充分的风险提示。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上市公司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和投资者有较大影响。你公司及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落实本函要求，全面核实情况。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5个工作日内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